



媒体刊发武汉华中师范大学一名在校大学生已经结婚，而校方则郑重地拒绝承认，当事人自己也闪烁其词。在校大学生究竟是否结婚，一时间变得扑朔迷离……

中国首例在校大学生“结婚”内幕

李琳

6月28日，笔者远赴武汉，经过深入实地调查、采访，并答应当事人文章在8月1日后发表后，最终揭开了中国首例在校大学生“结婚”的神秘面纱。

一石千浪： 在校大学生结婚

6月16日，湖北某媒体一则消息震惊了国人，随后，这则消息被全国数十家报刊转载：

华中师范大学23岁的四年级男生陈某和武汉市某公司24岁的女职员张某，6月15日在酒店举办婚宴，同学50多人前往祝贺。据了解，这是中国首例大学生公开举行婚礼。

陈某说，他和张某是高中同学，两人已经恋爱将近六年。今年5月份，他俩回老家领取了结婚证；结婚得到双方父母的支持，但是没有让学校知道。大学生在校结婚学校如何看？华中师范大学学工处副处长刘忠平，闻知此事后说，教育部曾经提出，在校大学生是否能够结婚，由各个学校自己决定。但是因为华中师大从来没有学生提出此事，所以学校也没有定出最后意见。现在，此事出现了，学校会商议，最终拿出对在校大学生能否结婚的具体意见。

早在2001年4月，教育部就发文，对当年报名参加普通高考的考生取消

了年龄和婚姻状况的限制，这就为大学出现已婚大学生提供了理论上的可能。2001年底，教育部表示，大学生可否结婚应由高校说了算。武汉市的多数高校认为条件还不成熟，只有武汉大学明确表示：大学生已到了结婚年龄，只要不违背法律法规，他们提出结婚请求，学校不必横加干涉。

然而，颇具戏剧性的是，两年过去了，中国首例在校大学生结婚的新闻没有发生在武汉大学，相反却在与武汉大学相隔一条街道的华中师范大学上演了。

中国首例在校大学生结婚的消息，犹如投进平静湖里的一颗石头，溅起

巨大的“浪花”。一时间,社会哗然。

校方声明:

在校大学生并没有结婚

正当社会各界对这起中国首例在校大学生结婚的事议论纷纷的时候,笔者于6月18日打电话询问华中师范大学学工处,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人告诉笔者:“请不要再打电话了,全国各地的新闻媒体早已纷纷询问过了。我郑重地声明:华中师范大学在校大学生没有结婚的。随后笔者多次电话探询华中师范大学宣传部及相关部门,得到的都是“没有在校大学生结婚”。

至此,这起曾经在全国引起轩然大波的大学生结婚新闻的真实性遭到了置疑。华中师范大学在校大学生究竟有没有结婚,笔者决定深入实地调查、采访。

6月28日上午9时,笔者来到了华中师范大学。

华中师范大学位于九州通衢的湖北省武汉市,坐落在武昌南湖之滨的桂子山上,占地面积2000亩,是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师范大学,是国家培养中、高级中学师资和其他高级专门人才的重要基地。该学院现有教职工近4000人,在校生16000人,分设管理学院、政法学院、文学院、经济学院、外语学院等15个学院。

穿过绿树成荫的校园,笔者直接来到华中师范大学的学工处,见到了副处长刘忠平。当笔者向刘副处长问及在校大学生结婚的事时,刘副处长不禁一愣,随即说:“你们从哪个地方得到的消息?我们怎么不知道?”

笔者拿出那份报道大学生结婚的报纸,并说上面有他发表的意见。刘副处长颇为恼怒地说:“这是一家小报纸,它们报道的这事纯属谬传。他们根本没有采访过我,我也不可能发表意见!我们学校压根没有发生过这事。”

笔者还要再询问“没有这事报纸为什么发表消息”时,刘副处长下了逐客令:“学校正准备放假,毕业班学生正在办理各种手续,我们很忙,请不要再打扰。”

笔者一时陷入了尴尬之地:难道华中师范大学真的没有大学生结婚?

同学表示:

“内奸”出卖的假新闻

走出学工部,笔者在华中师范大学美丽的校园里随即采访了遇见的一些同学。问及此事,他们一个个都显得神秘莫测,要么说“根本就不知道学校竟然发生过这种事”,要么反问“你是怎么知道的”。

临近中午,终于有一位女生神秘地告诉笔者:“你去政法学院政治系看看,说不定那儿会有意想不到的收获。”

经过那位女学生指点迷津,笔者随即来到华中师范大学政法学院办公室。

政法学院位于华中师范大学的中部,分为政治系和法律系,在学院的第六教学楼。政治系的辅导员兼团委书记罗丽华审查过笔者的证件后,矢口否认她们系有结过婚的大学生,并一再肯定地表示:“不但她们系没有大学生结婚,华中师范大学整个学校也没有结婚的大学生。”

随后,罗丽华说自己要和毕业班照合影相,匆匆下了楼。

政法学院政治系大四学生只有一个班,77名学生,正在楼下空地上照毕业合影。笔者待他们照完,悄悄走近一位男生,突然问:“怎么没有见到你们班结婚的那个男生?”

“他来了啊,那不是么?”脱口而出后,那男生自知失言,急问笔者:“你是干什么的?”

笔者没有回答,快速走近那位学生,刚要说话,辅导员兼团委书记罗丽华拦在了笔者的前面:“你怎么还没有走啊?”随后,她把那位同学拉到一边,不知耳语了些什么,那位同学迅速离开,转眼消失在校园里。

无奈,笔者佯装离开,待罗丽华走后,又返回原地。

多数学生照完合影已离开,少数学生正穿着学士服照像。笔者再次询问,一听说采访大学生结婚的事,他们或摇头走开,或保持沉默。

经过长时间的反复询问,终于有

一位男同学悄悄告诉笔者:“这事就发生在我们班。”随后,他透露了一个惊人的消息:“不过是‘内奸’出卖了假新闻。”

笔者愕然。在保证不透露他的姓名后,这位男生道出了原委。

被报纸上报道结婚的同学名叫陈风。6月15日下午,陈风相处多年的女朋友张敏来华中师范大学看望他。

由于张敏平时休息时常常来学校看望陈风,因而,陈风的同学也都认识张敏。平日还常和他们二人开玩笑,问二人什么时间结婚。

想着马上就要毕业了,陈风俩人决定晚上约大家一起出去吃顿饭,尽大学相处四年的情谊。

其实,与其说这次是陈风和女友的“婚宴”,倒不如说是陈风和相处了四年的同学在毕业前夕的一次聚餐。可是令他们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一次普普通通毕业前的同学聚餐,竟成了陈风和女友张敏的婚宴。

就在同学们酒足饭饱准备离开时,两位自称记者的男青年突然来到陈风他们中间,说刚才他们中间有人报料,称有大学生结婚,并询问刚才“婚礼”的事。同学们趁机再次开起了玩笑,随后,两位记者离开。

“本以为只是开个玩笑,谁料,第二天报纸竟然发了消息。而且又给陈风带来了无尽的痛苦和麻烦。”河南老乡有点气愤地说:“事后,参加当晚聚餐的同学们都很生气,一是气我们中有人为了300元的报料费(新闻线索奖),竟然当内奸出卖假新闻;二是气记者不负责任乱发消息。”

当事人称:

我们根本没有结婚

几经周折之后,笔者终于见到了陈风本人,对于笔者的提问,陈风有些犹豫。他说消息传出后,他和女友都不得不承受着各界对他们的压力,自那次聚餐后,每次他和女友一起出去吃饭或游玩都会有许多不同的目光在跟随着他,这让他和女友都苦恼不已。

陈风还说学院的领导也已经找他谈过几次话了,如果这事处理不好,说

不定他连毕业、拿学位证都困难。毕业以后又牵涉到就业问题,他不想因为这事给自己的未来制造过多的困难。

在笔者保证他8月1日离校并参加工作后再发文章后,陈风勉强同意接受了采访,但却拒绝拍照。

今年23岁的陈风和他大一岁的张敏都出生湖北一个偏僻的鱼米之乡。高中时,二人是县重点高中的同班同学。在共同的学习和交往中,二人渐生爱意,并在高考前盟誓要考入同一个城市上学。

1999年高考,陈风和张敏双双考上了大学。张敏在武汉一所大学上专科,陈风在华中师范大学读本科。张敏早陈风一年毕业,分在武汉一家公司上班。由于张敏参加工作有了工资,便常常资助男朋友,并于6月15日晚宴请了陈风的部分同学。

6月15日下午,由陈风把请同学们聚餐的想法告诉了班长朱俊,请他通知。同学们听说陈风要和女友一起请大家吃饭,都很高兴,几位男生开始起哄:“陈风,请吃什么饭啊?干脆今天请同学们参加你们的婚宴算了,我们即将毕业离校了,一毕业大家就要各奔东西了,也不知道以后能不能见面。不如今晚就让大家去祝贺并见证你们的婚礼吧。”

“好啊,好啊!”听到这位同学的提议,大家都高兴得举双手赞成。

当天晚上,陈风和他的女友张敏在位于武汉珞瑜路299路的艳阳天平价美食广场请同学们吃饭。由于一些同学有事外出,当晚只到了45位同学,大家分桌而坐。

席间,自然少不了同学们给陈风和张敏开玩笑。在众人祝福的欢呼声里,陈风和女友张敏还喝了交杯酒。

后来,就有记者赶到采访,再后来,就发了消息,说陈风是“中国在校大学生结婚第一人”。

“我和张敏根本没有结婚,更没有回老家领取什么结婚证。”陈风说;其实,稍有一点常识的人都会知道,领取结婚证需要男女双方的户籍证明,我的户籍在我们学院的派出所,如果领取结婚证也只能在武汉市领取,怎能回老家领取?我在老家没有户籍,

谁敢给我发结婚证呢?”

当笔者问及陈风,为何他的那些同学也不接受采访呢。陈风说,事发后,学院的领导非常震怒,曾下令封锁消息,说不管是真是假,华中师范大学不想戴上一个“中国首例在校大学生结婚”的高校的帽子。为此,当晚参加聚餐的同学也或多或少的受到了各界的压力。同学们即将毕业离校,大家都希望安全顺利地毕业,从而走上新的工作岗位,谁也不想在这个节骨眼上因为这事而影响了自正常的生活。所以,当他们听说记者来采访时都不愿多谈。

至此,“中国首例在校大学生结婚”的事件终于落下了帷幕。在此,姑且不论此新闻的真假,但此事给人们带来的震动、冲击、思索和感悟,则是无止境的。

众说纷纭:

在校大学生能不能结婚

在校大学生究竟能不能结婚,社会各界议论纷纷,各抒己见。

武汉大学有关领导认为,只要不违背法律法规,大学生提出结婚请求,学校不必横加干涉。

因为《婚姻法》明确规定对公民“实行婚姻自由”;“不许任何第三者加以干涉”。

郑州市乾元昭义律师事务所主任张乾也认为:根据《婚姻法》的有关规定,达到婚龄,并且具有行为能力的就可以结婚,而学校的规定只是内部规则,是不能超越法律的。从法律上讲,适龄在校大学生是完全有结婚的权利。

关于结婚年龄:“男不得早于22周岁,女不得早于20周岁”均可结婚。在有关禁止结婚条款中,没有一条是规定在校大学生不能结婚的。法律保护这个23岁男人的婚姻权,更何况教育部门也已取消将“婚否”作为大学入学的要求。

而河南大学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领导在接受笔者采访时,明确地表述了自己的观点:“不赞成。”这位校方领导认为,在校大学生结婚是弊大于利。原因有两个方面:首先是从学生

们自身的角度来说,学生在校期间应以学习为本,现在的大学生越来越年轻化,正好处于学习的黄金阶段,这个时候结婚会对学习有所影响;再者是学生在校结婚不利于学校管理,尤为突出的是住宿问题,为了照顾“学生夫妻”,学校难道要建几十幢“学生夫妻楼”或者发放住房补贴以解决住房安家问题吗?

郑州一所高校的宣传部部长则认为大学生结婚在法律上是合法的,但是在校大学生毕竟是要以学业为主,所以高校允许或不允许学生结婚都不妥当的,关键在于如何健全学校的体制。那么,大学生的家长如何看待在校大学生结婚一事呢?他们大多数认为,在校大学生婚姻应不是首选。婚姻是爱情和物质两者缺一不可。学生在校期间爱得死去活来、山盟海誓,但是没有物质基础的爱恋恐怕是很难成持久的。再者,学生在校期间,曾经的海枯石烂,一旦遇上现实中的柴米油盐难免不会让人望而却步。因此,这位学生家长建议在校大学生婚姻不是首选,目前的主要任务是学好科学文化知识。

针对在校大学生该不该结婚、能不能结婚,大学生自己却表现得异常平静。多数大学生认为对于结婚问题的态度是学校应允许大学生结婚,但是大学生自己在校期间则不会结婚。用大学生自己的话说就是“结不结婚是一回事,能不能结婚是另一回事。”这看起来有些矛盾,其实他们要争取的只是结婚的权利,而非现在就去结婚。

虽然2001年底教育部已明确表示,大学生可否结婚应由高校说了算。但至今为止,仍没有一位在校大学生结婚。尽管华中师范大学的陈风已被多家媒体称为“中国在校大学生结婚第一人”,但不料却是假新闻。为此,我们大不必为在校大学生能否结婚而杞人忧天,相信如今的大学生完全能够处理好这件事,因为现在多数大学生的心理和观念已经趋于成熟了,他们对自己的身份和能力有着较为清醒的认识。